

证券代码：832270

证券简称：骏驰科技

主办券商：广发证券

## 广东骏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# (一) 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##### 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# 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会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召开，相关议案已由公司董事会审议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# 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地点为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桂园路 13 号公司会议室

##### (五) 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#### 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2月29日10时。

#### 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(具体情况详见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会议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2270	骏驰科技	2025年12月19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#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	√
2	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的议案》	√

#### 议案 1：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,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,公司拟对《公

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东骏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3）。

### 议案 2: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

公司拟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的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1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 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、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；

2、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

3、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

4、可用信函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29 日 9 时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桂园路 13 号公司会议室。

## 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何盟盟；电话：0758-2701118。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者请自行安排食宿、交通，费用自理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骏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骏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2月12日